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何煜賢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4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BF8102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518028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1802861_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急難紓困要點.pdf、
1802861_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急難救助轉介單.rtf）

主旨：轉知有關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（下稱凱基慈善基金會）受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暨家庭急難救助申請案，提供貴校卓參運用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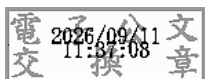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凱基慈善基金會115年9月8日凱慈字第11500000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凡學生家庭突遭變故，或學生醫療急難致家計陷困難影響學生就學之個案，請貴校卓參凱基慈善基金會「急難救助作業要點」，由學校填具「急難救助轉介單」，寄送至凱基慈善基金會。
- 三、請貴校予以協助校內有急難需求之學生轉介申請，申請表單併同檢附之相關文件寄至凱基慈善基金會行政活動組，張麗馨小姐收（104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700號）。
- 四、檢附急難紓困要點與轉介表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48

線